

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0月1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（提供网络投票）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贾友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在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8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4,452,244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.1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51,500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8人，出席8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出席3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8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452,2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赵皓、张怡恬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通过现场见证，本所律师确认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2 日